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17-028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3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18年5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智慧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广西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会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5月11日